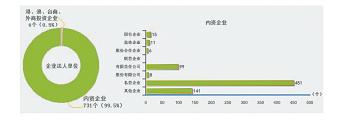
(上接第五版)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96.7%,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2.2%,外商投资企业占1.1% (详见表3-7)。

表 3-7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735	19787
内资企业	731	19140
国有企业	15	647
集体企业	11	385
股份合作企业	6	156
有限责任公司	99	4776
股份有限公司	8	834
私营企业	451	9985
其他企业	141	2357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3	427
外商投资企业	1	220

图 3-7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 单位



(二)资产总计

2013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38.6亿 元,比2008年末增长120.6%。其中,住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 产总计27.6亿元,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11.0亿元, 分别比2008年末增长129.9%和100.2%(详见表3-8)。

表 3-8 按行业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合 计	38.6	
住宿业	27.6	
旅游饭店	17.1	
一般旅馆	9.7	
其他住宿业	0.8	
餐饮业	11.0	
正餐服务	10. 1	
快餐服务	0.7	
饮料及冷饮服务	0.1	
其他餐饮业	0.2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3年末,平顶山市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务业企业法人单位83个,比2008年末下降68.3%;从业人员 3505人,比2008年末下降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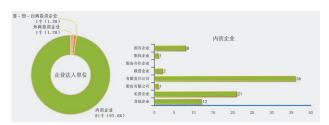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 内资企业占97.6%,港、澳、台商和外商投资企业占2.4%。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 人员中,内资企业占39.3%,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28.7%, 外商投资企业占32%(详见表3-9)。

表 3-9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83	3505
内资企业	81	1377
国有企业	8	210
集体企业	1	80
联营企业	2	21
有限责任公司	36	617
股份有限公司	1	87
私营企业	21	198
其他企业	12	164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	1006
外商投资企业	1	1122

图3-8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 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二)资产总计

2013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 单位资产总计27.1亿元(详见表3-10)。

表 3-10 按行业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资产总计 (亿元)	
合 计	27.1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25.6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0.4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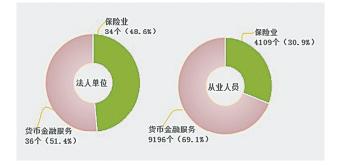
五、金融业

2013年末,平顶山市共有金融业法人单位70个,全部金 融业从业人员13305人,分别比2008年末增长32.1%和减少 25.9%(详见表3-11)。

表 3-11 按行业分组的金融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人)
合计	70	13305
货币金融服务	36	9196
保险业	34	4109

图 3-9 按行业分组的金融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六、房地产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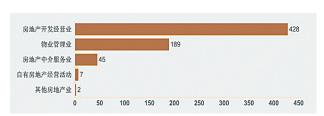
2013年末,平顶山市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671 个,比2008年末增长146.7%。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业428 个,物业管理业189个,房地产中介服务业45个,分别比2008 年末增长146%、177.9%和125.0%。

2013年末,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18387人, 比 2008 年末增长 201.6%。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业 10296 人,物业管理业7464人,房地产中介服务业436人,分别比 2008年末增长197.7%、263.4%和1.9%(详见表3-12)。

表 3-12 按行业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计	671	18387
房地产开发经营业	428	10296
物业管理业	189	7464
房地产中介服务业	45	436
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7	157
其他房地产业	2	34

图 3-10 按行业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



(二)资产总计

2013年末,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450.9亿 元,比2008年末增长558.2%。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业 441.5亿元,物业管理业7.9亿元,房地产中介服务业1亿 元,分别比2008年末增长550.2%、1223.9%和1301.5%(详见 表3-13)。

七、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表 3-13 按行业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资产总计(亿元)
合 计	450.9
房地产开发经营业	441.5
物业管理业	7. 9
房地产中介服务业	1. 0
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0. 5
其他房地产业	0.02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3年末,平顶山市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 位584个,从业人员9782人,分别比2008年末增长158.4%和 15.5%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8%,港、澳、台商和外商投资企业占0.2%。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 资企业占99.9%,港、澳、台商和外商投资企业占0.1%(详 见表 3-14)。

表 3-14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584	9782
内资企业	583	9775
国有企业	17	1371
集体企业	9	1343
股份合作企业	11	158
联营企业	3	60
有限责任公司	247	2739
股份有限公司	19	638
私营企业	190	2032
其他企业	87	1434
外商投资企业	1	7

图 3-11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 业法人单位

外商投资企业 1个(0.2%)				内资企业	Ł				
企业法人单位	国有企 集体企 股份合作企 联营企	业 9 业 11 业 3					2047		
内资企业	和級页任公 股份有限公 私营企 其他企	19		87		190	247		(个)
583个 (99	. 8%)	0	50	100	150	200	250	300	

(二)资产总计

2013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89.6亿元。

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3年末,平顶山市共有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 人单位340个,从业人员9506人,分别比2008年末增长 220.8%和238.1%。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7%,港、澳、台商占0.3%。

在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 资企业占92.3%,港、澳、台商占7.7%(详见表3-15)。

表 3-15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正並は八十世年の元正人の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340	9506	
内资企业	339	8770	
国有企业	11	1069	
集体企业	4	184	
联营企业	1	27	
有限责任公司	76	1523	
股份有限公司	3	17	
私营企业	77	836	
其他企业	167	5114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	736	

图 3-12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业企业法人单位



2013年末,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 计13.3亿元(详见表3-16)。

表3-16 按行业分组的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资产总计 (亿元)
合 计	13.3
研究和试验发展	0.3
专业技术服务业	7.5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 5

九、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专版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3年末,平顶山市共有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263个,从业人员4231人,分别比2008年末增 长39.9%和88.7%。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 企业占99.6%,外商投资企业占0.4%。

在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中,内资企业占99.8%,外商投资企业占0.2%(详见表3-17)。

表 3-17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263	4231
内资企业	262	4221
国有企业	5	194
集体企业	5	849
股份合作企业	1	10
联营企业	1	12
有限责任公司	86	1211
股份有限公司	6	126
私营企业	122	1427
其他企业	36	392
外商投资企业	1	10

(二)资产总计

2013年末,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 资产总计6.09亿元(详见表3-18)。

表 3-18 按行业分组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合 计	6.1
居民服务业	1.2
机动车、电子产品和日用产品修理业	3.8
其他服务业	1.2

十、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一)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2013年末,平顶山市共有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法人单位200个,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72个。水 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9480人,其中 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5913人。

(二)资产

2013年末,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企业法人单位 资产总计168.4亿元,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 26.0亿元。

十一、教育

(一)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编辑 周晓果 校对 刘克宁

2013年末,平顶山市共有教育法人单位1389个,其中行 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1298个。教育法人单位从业人员 50906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49175人。

(二)资产

2013年末,教育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2.5亿元,行政事 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56.5亿元。

十二、卫生和社会工作 (一)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2013年末,平顶山市共有卫生和社会工作法人单位 1509个,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1468个。卫生和 社会工作法人单位从业人员24973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 业法人单位23023人。

(二)资产 2013年末,卫生和社会工作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3.3

亿元,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35.2亿元。 十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一)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2013年末,平顶山市共有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法人单位 878个,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408个。文化、体育 和娱乐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18156人,其中行政事业及非企 业法人单位10125人。

(二)资产

2013年末,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8.53亿元,行政事业及非企业法人单位年末资产5.29亿元。

十四、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2013年末,平顶山市共有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 织法人单位 4241 个。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人 单位从业人员88756人。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法 人单位年末资产76.2亿元。

注释:

[1]本公报中的国有企业,指企业全部资产归国家所有, 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登记管理条例》规定登记注 册的非公司制的经济组织。不包含有限责任公司中的国有 独资公司。

[2]公报中,法人单位与企业法人单位概念不同。法人 单位包括企业法人、事业单位法人、机关法人、社会团体法人 和其他成员组织法人、其他法人;企业法人是全部法人单位 中的一种单位类型,包括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各类企 业,以及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

[3]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 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关此人口调查 就是关心我们自己的生活 ** **®**

国家统计局